

股票代码：000663

股票简称：*ST 永林

编号：2020-081

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发出，2020 年 10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宜光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转让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95%股权的议案》。

为了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，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以公开转让方式出售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95%股权的议案》。现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：同意在 2020 年 8 月 14 日公开竞标条件基础上，通过协商谈判的方式，出售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森威公司”）95%股权[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森威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,390.83 万元，经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（华亚正信评报字【2020】第 A16-0053 号），森威公司股东 95%股权权益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1,522.873 万元]给山东同辰商贸有限公司，交易价格 11,522.873 万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17 日